

改革开放以来 国企混改的实践与认识研究

富丽明, 田 庆

[摘要]新时代的新主题是以新质生产力推动高质量发展,建设中国式现代化。以全面深化改革发展新质生产力,是国企混改要解决的当务之急。在改革开放四十多年的历程中,国企混改面对不同时期的问题提出不同方案,目的就是提高生产关系与生产力的适配度。国企混改只有使国有资本与民营资本主从互补、求同存异,才能建立适合生产力的生产关系。利润的获取构成了两种资本互补的内在机理,民营资本激活国有资本追逐利润的动力,国有资本则引导民营资本将利润向社会转化。中国式现代化的建设中要把国企混改的不同方案相结合,走出一条新路。这就要从企业的深层到表层创新性地发挥国有资本与民营资本在激励、配置和效率上的互补性,共创利润。其中,“国”“民”主从互补构建新型生产关系,提升新质生产要素的质量;“国”“民”主从互补构建新型产权结构,推动新质生产要素的优化组合;“国”“民”主从互补构建新型治理机制,增进新质生产要素所有者的动能。

[关键词]中国式现代化;全面深化改革;混合所有制

[基金项目]国家社会科学基金项目“习近平总书记关于中医药事业发展重要论述研究”(项目编号:22BKS198);辽宁省社会科学规划基金项目“在高质量发展中促进共同富裕研究:内在机理、现实困境与突破路径”(项目编号:L22BKS016)

[中图分类号]F276 **[文献标志码]**A **[文章编号]**1009-105X(2024)05-0029-18
doi: 10.20089/j.cnki.issn.1009-105x.2024.05.003

党的二十大报告提出,全面建成社会主义现代化强国是新时代新征程的中心任务,高质量发展是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的首要任务,并强调“没有坚实的物质技术基础,就不可能全面建成社会主义现代化强国”。中国式现代化和高质量发展必须建立在坚实的物质技术基础之上,这个物质技术基础主要体现为新质生产力。发展新质生产力,要有新型生产关系与之相适应,这就需要进一步全面深化改革,瞄准关键突破。2024年5月23日下午,习近平总书记在山东省济南市主持召开企业和专家座谈会,强调“进一步全面深化改革,要紧扣推进中国式现代化

这个主题”^①。由于国有企业是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重要物质基础和政治基础,所以建设中国式现代化,构建适合新质生产力的新型生产关系,要持续深化国有企业改革。混合所有制改革又是国企改革的重要议题。围绕新时代的国企混改,一种观点认为国企混改就是解决国家股东及其代理人对国企的超强控制^②,另一种观点认为国企混改要切实做强做优做大新时代的国有资本^③,推动国有资本控制力的提升^④。国企在实施混改过程中往往只做到了非国有股东持股^⑤,应实现国有资本与非国有资本的深度融合^⑥。那么,正确处理国有资本与民营资本的关系,使两者实现深度融合,是当前国企混改研究亟须解决的问题。目前的争论及问题表明,学术界需要为新一轮国企混改寻找新的理论基础^⑦。知古可以鉴今,所以我们需要回顾一下改革开放以来国企混改面临的问题、取得的成效以及收获的经验。实际上,针对各个时期的不同问题,国企混改曾提出过多个方案,这些方案都坚持以生产力标准来凝聚国企混改共识^⑧。本文通过梳理改革开放以来国企混改历程,回溯各时期方案的实践及其认识,进而对新时代如何以国企混改促进新质生产力发展,做出前瞻性的思考。

一、改革开放以来国企混改的实践

国有企业混合所有制改革是我国经济体制改革的微观缩影,旨在推动生产关系同生产力相适应。改革开放以来我国国企混改的历程与经济体制的变迁一致,并且,每个时期的开启与转换都伴随着党重要会议的召开。国企混改的发展经历如下时期:“形式”混合的探索酝酿期(1978—1992年)、“资本”混合的成长跨越期(1993—2002年)、“产权”混合的调整完善期(2003—2013年)、“机制”混合的深化加速期(2014年至今)^⑨。每个时期都有相应的改革方案推出,各种方案也在实践中不断得以检验。

(一)探索酝酿期(1978—1992年):“民资有益补充”方案的实践

改革开放之初,混合所有制经济开始萌生,国企混改属于形式混合的阶段,还

① 《习近平主持召开企业和专家座谈会强调:紧扣推进中国式现代化主题 进一步全面深化改革》,《人民日报》2024年5月24日,01版。

② 袁碧华:《混改企业控制权多层次配置制度的构建》,《西南民族大学学报(人文社会科学版)》2024年第2期,第48页。

③ 罗玉辉:《“以人民为中心”:新时代中国资本市场全面注册制的发展向度与关键举措》,《兰州学刊》2024年第1期,第33页。

④ 朱炜、李金铭、蔡好东:《国企混改的理性优势、实践逻辑与路径优化》,《财经问题研究》2023年第9期,第30页。

⑤ 简冠群、高颖:《非国有股东治理与国有企业社会责任》,《财会月刊》2023年第4期,第151页。

⑥ 李蒙、李秉祥、李明敏:《国有控股混合所有制企业股东控制权配置优化研究》,《经济体制改革》2021年第2期,第96页。

⑦ 郑志刚:《分权控制与国企混改的理论基础》,《证券市场导报》2019年第1期,第5页。

⑧ 王宏波、陶惠敏:《国企混改要有利于解放和发展国有企业生产力》,《马克思主义研究》2017年第3期,第77页。

⑨ 何璞、杨琳:《改革开放以来国有企业混合所有制改革:历程、成效与展望》,《管理世界》2021年第7期,第45页。

未真正意义上触及现代产权制度改革。

第一,目标锁定。1978年的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吹响了改革开放的号角。1982年党的十二大提出了“计划经济为主,市场调节为辅”的新原则,即对于国有经济中关系国计民生与经济全局的骨干企业,必须实行指令性计划,同时鼓励劳动者个体经济作为公有制经济的必要的、有益的补充。1984年党的十二届三中全会指明社会主义经济是“在公有制基础上的有计划的商品经济”,进一步明确肯定个体经济是社会主义经济必要的有益的补充,要为个体经济的发展扫除障碍、创造条件,并给予法律保护。国企混改目标锁定在了使民营经济成为国企的有益补充。

第二,方案实施与成效。在党的大政方针指导下,“民资有益补充”方案逐渐成形。1984年随着东部沿海地区开放,国有企业开始与外资企业开展合资合作,通过引进先进技术与模仿创新等扩大出口,形成了早期国企混改的雏形。不同所有制企业的资金、生产资料等以联合的形式相互流转,国企在形式上联合非国有资本,唤醒了生产力。“民资有益补充”方案开始推广,这背后体现了“国有资本主导论”的观点。这种观点认为,要以国有资本为主导代表劳动者权益。根据我国目前的生产力水平,民营经济可以成为公有制经济有益的和必要的补充^①。“国”“民”形式上的联合适应了生产力发展的多层次性,推动了生产力的发展。

第三,方案的问题与调整。1987年党的十三大报告肯定了股份制是社会主义企业财产的一种组织形式,并提出,目前全民所有制以外的其他经济成分,不是发展得太多了,而是还很不够,应发展各地区、部门、企业互相参股等形式的公有制企业,促进人才、资金、技术、资源等各种生产要素合理的流动与重新组合。由此,“民资有益补充”方案进一步调整,民营资本从“小补充”变成了“大补充”。实践证明,民营资本一定程度的发展,有助于激活市场,辅助国有资本提升资源使用效率,进一步释放生产力。1992年党的十四大确立了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的改革目标。鼓励有条件的企业联合、兼并,合理组建企业集团。国有小型企业,有些可以出租或出售给集体或个人经营,以利于进一步解放和发展生产力。因此,国企混改的市场化改革方向也随之确立,大批国有企业积极进行公司制、股份制混改,国企混改大幕正式拉开。

(二)成长跨越期(1993—2002年):“抓大放小”与“国资保值”方案的实践

在国有企业股份制改革以及民企发展被引导与鼓励的政策背景下,国企混改以形成多元化的股权结构为主,处于资本混合阶段。

第一,目标锁定。在国企混改实践中关于国有资本所有者代表缺位的问题越发凸显。由于国有资本的所有者是国家而非具体个人,因此并无直接的权益所有者,远不及民资和其所有者之间利益联系紧密。股东缺位影响了混改国企的效益,阻碍生产力的发展。1993年党的十四届三中全会明确指出,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

^① 蒋学模:《关于公有制与私有制的界限及其它——兼答丰次衡同志》,《经济纵横》1992年第6期,第50页。

制就是要使市场在国家宏观调控下对资源配置起基础性作用。这就要建立适合市场经济发展要求的产权明晰、责权明确、政企分开、管理科学的现代企业制度。并且,更新了非公有制经济作为公有制经济“有益补充”的传统定位,提出“坚持公有制为主体、多种经济成分共同发展的方针”,首次提出“财产混合所有的经济单位会越来越多,将会形成新的财产所有结构”。这里“财产混合所有”的主体指经济单位,以加强国有资本与民营资本在产权结构层面的混合。由此,国企混改通过“资本”混合,进入成长跨越期。国企混改目标锁定在了建立现代企业制度。

第二,方案实施与成效。国企混改探索建立现代企业制度的实践证明,国企由单一的国有产权改变为多种所有制共有产权,产权关系明晰化的市场主体拥有充分的经营自主权,促进了生产力的发展。随着市场化改革的深入,大量国有企业由于社会负担重、历史包袱多、内部管理差,不能适应市场而陷入困境。国企混改中股权结构不规范问题浮出水面。1997年党的十五大首次确定“公有制为主体、多种所有制经济共同发展,是我国社会主义初级阶段的一项基本经济制度”。在政策层面正式提出“混合所有制经济”概念,并提出要着眼于搞好整个国有经济,抓好大的,放活小的,对国有企业实施战略性改组,力争到20世纪末大多数国有大中型骨干企业初步建立现代企业制度。国企混改“抓大放小”的方案开始实行,国企混改进一步探索以建立现代企业制度为方向的股份制改革。实践中,国企混改借助于现代企业制度的落实,健全法人治理结构,通过国有股和民营股的共同管理来帮助企业更好地适应市场,激发了生产力革新的动力。在此背景下,“抓大放小”的国企混改方案被贴上“国退民进”标签。其背后的“国退民进论”观点认为国企因存在科层组织过多、委托代理链条过长等问题而效率低下,混改就是要通过“产权改革”和“多次改制”来不断降低国有股的比重。其中,中小国企要卖给现在的经理人员^①,大中型国企要通过股份制混改完成民营化的过渡,这才能使具有企业家才能的个人积聚起不断增加的资金^②。从20世纪90年代初开始,浙江98%以上的乡镇企业被改制为以民间资金为主的混合所有制企业。1997年底,混合所有制企业产出占比也高达40%以上^③,显著释放了经济增长潜力。2002年,上海市混合所有制经济增加值占比已高达40%^④,成为经济增长的生力军。国企混改通过市场经济的优胜劣汰,促进了生产力的发展。

第三,方案问题与调整。在“国退民进论”的影响下,国内兴起了一股“国有企业管理层收购”(MBO)热潮,实践中出现个别人以改革名义损公肥私,造成国有资产流失的现象,侵犯了广大劳动者的利益,对生产力的发展形成了阻碍。国企混改

① 张维迎:《从公司治理结构看中国国有企业改革的成效、问题与出路》,《社会科学战线》1997年第2期,第49页。

② 张旭昆:《国进民退:产权制度演化的短期回溯还是长期趋势?》,《浙江学刊》2011年第2期,第163页。

③ 徐善长:《关于江苏、浙江混合所有制经济发展的调查报告》,《经济研究参考》2006年第83期,第2页。

④ 刘泉红、王丹:《中国混合所有制经济的发展历程与展望》,《经济纵横》2018年第12期,第52页。

中“国资保值”的方案呼之欲出,其背后是“国资主导论”在支撑,即认为国企混改必须坚持公有制的主导地位,必须有效地实行国家对企业的所有权约束,才能保证劳动者平等地占有生产资料^①。为了既推动国企成为市场主体又避免国有资产流失,国企混改在股份制改革的同时逐步完善国有资产监督管理体系。2002年党的十六大报告提出坚持和完善基本经济制度,并首次提出“两个毫不动摇”,即“必须毫不动摇地巩固和发展公有制经济”“必须毫不动摇地鼓励、支持和引导非公有制经济发展”。不仅强调积极推行股份制,发展混合所有制经济,而且要求各级政府严格执行国有资产管理法律法规,实现国有资产保值增值。2003年,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宣布成立,大型国有及国有控股企业管理层收购(MBO)被禁止^②。国企混改以防范国有资产流失为底线红线,维护全体劳动者的共同利益,在社会主义制度基础上发展市场经济,防止完全市场化导致的两极分化,促进了生产力的稳步发展。

(三)调整完善期(2003—2013年):“布局优化”与“公平竞争”方案的实践

在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的指导和监督之下,国有企业进行混合所有制改革无论是在量还是在质上,都有很大的提升。混合所有制改革形式也从资本混合形式跨越至产权混合形式。

第一,目标锁定。国企混改实践中面临国有股权仍然过分集中以及提高运营效率等问题,需要进一步加大股份制改造力度。2003年党的十六届三中全会对建设完善的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作出全面部署,并提出,要“大力发展国有资本、集体资本和非公有资本等参股的混合所有制经济,实现投资主体多元化,使股份制成为公有制的主要实现形式”。明确将混合所有制经济纳入市场化改革的进程,成为国企改革的重要推手。2007年党的十七大提出,深化国有企业公司制股份制改革,健全现代企业制度,优化国有经济布局 and 结构,增强国有经济活力、控制力、影响力。国企混改将优化布局作为主要目标。

第二,方案实施与成效。随着“布局优化”方案在实践中的推进,混合所有制企业的数量和规模逐步提升。该时期混合所有制经济对全国税收的贡献率逐年上升,至2011年已达48.52%,超越了其他各种所有制经济。混合所有制经济推动创新发展成效明显。2011年,混合所有制企业研发经费占比高达41.1%,申请专利占比高达41.5%,居各种所有制经济的首位。截至2013年,已有约90%的国有企业实现了公司制、股份制,中央国有企业及子企业引入非公资本的户数已占总户数52%^③。尽管国有企业数量和占比大幅下降,国有资产规模却大幅提升,国有资本的控制力及其国际影响力不断加强。“布局优化”方案的实践中,国有资本通过体现社会主义公有制的主体地位,与社会化大生产的现代生产方式相适应,促进了科技创新,也促使劳动者、生产资料等各要素在不断创新的技术下进行组织与调配,实

① 吴宣恭:《国有产权制度改革必须适应全民所有制的本性》,《中国人民大学学报》1996年第3期,第3页。

② 杨其静:《国企改革:在摸索与争论中前进》,《世界经济文汇》2008年第1期,第61页。

③ 刘泉红、王丹:《中国混合所有制经济的发展历程与展望》,《经济纵横》2018年第12期,第53页。

现了对市场的引领与建构,促进了生产力的发展转型。

第三,方案问题与调整。2009年为了应对突如其来的国际金融危机,中央政府出台了4万亿元投资计划和十大产业振兴规划等经济刺激政策,钢铁、民航、煤炭及乳品等行业的一些私有企业被国有企业兼并、收购和重组。国企混改使一些人产生了国有股“一股独大”的疑虑,部分民营资本担心进入国企后缺少话语权,一定程度上打消了参与混改的积极性。“布局优化”方案被贴上了“国进民退”的标签,其背后是“国退民进论”的观点,即认为国有资本的功能应当限于提供公共产品。这种观点认为,国有经济布局和调整意味着国有资本应该退出一切竞争性领域^①,民营资本在市场中才有竞争能力,“民进国退”才是提高企业效率的正确选择^②。国企混改在做大做强国有资本的同时,促使“国”“民”公平竞争的问题越发突出。2012年党的十八大在坚持两个毫不动摇的基础上,提出推动国有资本更多投向关系国家安全和国民经济命脉的重要行业和关键领域,不断增强国有经济活力、控制力、影响力,保证各种所有制经济依法平等使用生产要素、公平参与市场竞争、同等受到法律保护。国企混改“公平竞争”方案开始实施。实践中,原本门槛较高的行业进一步向非国有资本敞开,有效放大国有资本的带动力和影响力,并通过优化股权结构解决某些国有资本不合理垄断的问题。国企混改在公平竞争的市场经济中,充分运用价值规律、供求规律和竞争规律,通过价格杠杆和竞争机制,敏感地对各种经济信号作出快速反应,及时协调生产和需求的矛盾,促使有限的资源被配置到效益最好的环节中去,促进了生产力的发展。

(四)深化加速期(2014年至今):“分类改革”与“分类治理”方案的实践

国企混改由“混”深入到“改”,此时混改的重点从引入非国有资本实现股权多元化,进一步发展到经营管理机制的创新,实现了国企经营效率的改善,致力于打造“世界一流企业”。此阶段的国企混改从产权混合形式跨越至机制混合形式。

第一,目标锁定。2013年后,中国经济迈入新常态。负债端压力增大的国有企业需引入社会资本改善经营效率,大量民间资本也要求拓宽投资渠道,这就为国企混改创造了现实条件。实践中民营资本真正参与混改还面临“玻璃门”“弹簧门”等障碍。混改双方都有“不敢混”的担忧,有的国有股东顾虑稍有不慎导致国有资产流失,有的民营股东顾虑参与混改抑制企业活力。国有资本在运行中还面临既要盈利又要承担公共职能的双重使命甚至矛盾。随着党对市场经济规律的认识逐步深化,2013年党的十八届三中全会提出,经济体制改革要使市场在资源配置中起决定性作用和更好发挥政府作用。党的十八届三中全会审议通过的《中共中央关于全面深化改革若干重大问题的决定》指出,混合所有制经济要“有利于国有资本放大功能、保值增值、提高竞争力,有利于各种所有制资本取长补短、相互促进、共同

① 邓伟:《“国进民退”的学术论争及其下一步》,《改革》2010年第4期,第46页。

② 吕如龙:《转型期我国民营企业融资困境破解路径》,《商业时代》2014年第27期,第100页。

发展”,并提出,“鼓励发展非公有资本控股的混合所有制企业”。2014年党的十八届四中全会提出要“健全以公平为核心原则的产权保护制度”。由此,不断完善产权保护、市场准入,进而解决股权合理配置、明晰混改领域等问题成为该阶段的改革目标。

第二,方案实施与成效。2015年9月国务院发布《关于国有企业发展混合所有制经济的意见》(共29条)提出,“分类、分层推进国企混改;结合电力、石油、天然气、铁路、民航、电信、军工等领域改革,开展放开竞争性业务、推进混合所有制改革试点示范”。2015年10月党的十八届五中全会强调要“鼓励民营企业依法进入更多领域,引入非国有资本参与国有企业改革,更好激发非公有制经济活力和创造力”。由此,“分类改革”的方案开始实施。其背后是“国资主导论”在支撑,即认为,绝不能把国有经济布局和结构调整理解为国有经济从一切竞争性领域退出^①。以国有资本为主体的利润是用于全体人民的,绝非与民争利^②。从2014年开始,各地方政府普遍开始界定国有企业的功能,并围绕国有企业分类监管办法制定政策。国企混改中国有资本主要分布在非竞争性领域,也可以与其他民营企业在竞争性领域平等竞争,民营资本主要在竞争性领域从事投资及经营活动,但也能在一定程度进入非竞争性领域,从而提高国有资本效率。实践中分类改革促使宏观上体现出“放大国有资本功能”的同时也要“提高国有资本配置和运行效率”,在微观上又避免了企业在公共功能与经营逻辑之间的矛盾,进而实现了公有制经济与市场经济的有机融合,与此同时,也优化了民营资本的配置,促进了生产力的发展。

第三,方案问题与调整。国企混改实践中民营资本在一定程度上进入非竞争领域,遇到了与国有资本在经营治理中难以深度融合的问题。部分混合所有制企业的多个股东,往往在经营管理等方面意见相左,导致经营决策效率低下。还有的混改国企出现了“一把手负责制”现象。部分负责人身兼数职,将公司的内部决策权集于一身,在缺乏监督和制约的情况下,容易出现决策不当、管理错位等情况。由此,“分类改革”的方案被贴上了“所有制中性”的标签,背后其实是“国退民进论”在支撑。其认为企业经营治理应该逐步淡化并取消所有制分类,一些所谓的国计民生的行业,其他经济成分如民企等也未必做不好^③。应对分类改革后企业的治理问题,2017年10月党的十九大报告指出,我国经济已由高速增长阶段转向高质量发展阶段,要深化国有企业改革,发展混合所有制经济,培育具有全球竞争力的世界一流企业。2020年《国企改革三年行动方案(2020—2022年)》提出,经由国企混改来“完善治理、强化激励、突出主业、提高效率”。推动混合所有制企业深度转换经营机制,支持商业一类企业加大引入非国有资本持股比例,国资监管部门对混合

① 钟秉盛:《中国市场化进程中的“国退民进”与“国进民退”》,《湖北社会科学》2011年第11期,第85页。

② 宋笑敏:《“国有企业垄断论”的本质透析——基于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国有经济思想的审视》,《海南大学学报(人文社会科学版)》2018年第1期,第59页。

③ 杨建君:《大型国企混合所有制改革的关键环节》,《改革》2014年第5期,第43页。

所有制企业探索实施有别于国有独资企业的监管治理机制。国企混改“分类治理”方案开始实施。其背后是“国资主导论”在发挥作用,即混改要对国有股设立特殊制度,以保证其对企业的控制力^①,国企混改既是为了放大国有资本的功能,也是为了更好地发展非公有制经济^②。国企混改通过分类治理,完善市场化经营机制,以契约制和任期化管理以及职业经理人制度来实现企业经理层的常态化管理监督以及定期更新,避免管理层僵化和固化,并实现管理优化。国企改革三年行动以来,一大批国有企业以混促改,深度转换公司治理机制,提高规范经营水平,增强活力、提高效率。党的二十大提出,构建高水平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完善中国特色现代企业制度,弘扬企业家精神,加快建设世界一流企业。这就体现了要进一步健全符合市场经济规律的国企领导人员管理机制,来弘扬企业家精神,使企业的管理对标世界一流管理水平。实践证明混改国企通过完善公司治理,促进了劳动者、生产资料等生产要素自发性地发生优化组合,有效促进了各种所有制资本的优势互补和互利共赢,为生产力发展提供了强劲动能。

二、资本的激励、配置和效率:国企混改中观点争议的核心

改革开放四十多年来,国企混改不同时期的历史背景不同,具体的改革目标也有所不同。随着各时期所要解决主要矛盾的转化,国企混改提出了相应的方案来提升生产关系和生产力的适配度,目的是让生产关系更加适合生产力发展。其实,在国企混改方案起承转合的背后,是两类不同观点的此起彼伏:一类是“国退民进论”,另一类是“国资主导论”。两类观点立足于不同的方法论,产生了关于资本的激励、配置和效率等方面的认识差异,进而使国企混改呈现出不同的图景。

(一)“生产要素”与“生产关系”:产权主体之争析资本激励

国企混改进程中,从“民资有益补充”、“抓大放小”到“国资保值”等方案的提出,着力解决的是产权归属问题。其中,从“民资有益补充”到“抓大放小”方案的实施显示,民资在一定程度上入股国资,促进了生产力的发展,乃至“国退民进论”基于“经济人”的研究起点提出,国企混改应通过法权保护民营企业家的自由逐利。这是因为“经济人”认为人与人之间只有物的依赖关系^③,其将资本当作一种生产要素,强调资本关于物的法权规定,强调民营资本这种生产要素的自由流动,体现对民营资本所有者的激励。直至“抓大放小”方案被贴上“国退民进”的标签,引发国有资产流失,导致“国资保值”方案被推出,其背后是“国资主导论”在推动。这种观点基于“社会人”的研究起点指出,国企混改旨在通过维护国有资本不可分割的主导性,激发全体劳动者积极性。这是因为“社会人”强调人是社会关系的总和,在现

① 刘凤义、李明:《深化国有企业改革需做实四个方面》,《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研究》2017年第3期,第33页。

② 卫兴华:《怎样认识混合所有制经济——兼评“国退民进”论》,《人民论坛》2015年第27期,第72页。

③ 朱富强:《构建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政治经济学范式的逻辑框架——基于三大关键词的元问题思考》,《人文杂志》2023年第1期,第31页。

实性上必然受到生产关系的制约。劳动者只有在一定生产关系中才得以能动地改造自然,这使其把握了资本所承载的生产关系。马克思曾指出:“资本不是物,而是一定的、社会的、属于一定历史社会形态的生产关系,后者体现在一个物上,并赋予这个物以独特的社会性质。”^①其中,国有资本体现了全体劳动者共同占有与支配资本的关系,服务于全体劳动者共同利益。民营资本体现了资本雇佣劳动的关系,服务于资本者逐利。

“国退民进论”从“经济人”视角强调健全民营资本这种生产要素归属的法权关系,“国资主导论”从“社会人”视角坚持国有资本所承载的公有制的生产关系。其实,人具有“经济人”和“社会人”的双重属性,资本则既是生产要素也是生产关系^②,并且是由生产关系决定的生产要素。这是因为法律上的产权并不会为所有者带去收益,直到生产关系将资本与劳动相结合才会真正产生经济利益。一方面,不能认为资本是脱离了生产关系的生产要素。“国退民进论”只强调民营资本逐利更为自由、便利,尽管释放了民营资本的生产力,但忽视了国有资本这种生产关系对劳动者的激励,结果导致微观经济主体即民营资本者与宏观经济主体即全体人民在激励上的撕裂,反而阻碍生产力的发展。另一方面,不能认为资本是脱离了生产要素的生产关系。“国资主导论”坚持维护生产资料公有制的主导地位,维护劳动者的利益。改革开放的实践也充分证明,为了促进生产力的发展,国有资本也要作为一种生产要素,实现优化配置。并且,要对国有资本建立明晰的法权制度与激励制度,方能对主体形成有效的物质激励,更好地激活生产力中劳动者这种能动要素的积极性,适合社会化大生产发展的要求。因此,国企混改的“国”“民”资本只有以各自生产关系为基础,形成明确且互补的产权关系,才能调动不同所有制基础上“国”“民”资本的积极性,进而适应不同的生产力发展水平。

(二)“增殖”与“生产”:股权结构优化之争析资本配置

国企混改从“布局优化”到“公平竞争”的方案提出,着力解决的是国企混改中股权结构的合理配置问题。其中,“布局优化”方案的实施显示,国有资本通过向关键领域和重要行业集中来优化布局,促进科技进步、引领市场,使生产力爆发出强劲动能。该方案背后的“国资主导论”从生产领域出发,提出分工是“有计划和有权威地组织社会劳动”^③。国企混改应以劳动者与生产资料直接结合的国有资本配置为主导,即遵循质量原则,通过生产领域内提升科技水平并促使劳动在各部门、产业之间的合理分布,充分发挥绝大多数劳动者积极性去适合社会化大生产的要求,进而创造、引领和健全市场,促进生产力的发展。“布局优化”方案在进一步实施中,由于面临部分国有资本不合理垄断问题,被贴上了“国进民退”的标签。其背后的“国退民进论”从交易领域出发,提出完全市场化的路径才能使民营资本者根据市

① 《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2卷,北京:人民出版社,2012年,第644页。

② 简新华、余江:《正确认识和把握资本的特性和行为规律》,《上海经济研究》2023年第1期,第21页。

③ 《资本论》第1卷,北京:人民出版社,2004年,第413页。

场供求数量的信息调配有限资源从事生产,尽可能地降低交易成本,实现利润最大化的追求。因为市场交易需要耗费成本,所以包含信息成本、拟定契约成本、监督管理成本等在内的交易费用大小就成为决定产权结构的主要根据^①。完全竞争市场是减少交易成本的最佳法宝,并使稀缺的经济资源得以实现合理流动和最优配置^②。其认为由于国有资本摆脱不了政府干预,所以国有资本应退出市场。“公平竞争”方案的实施,降低了民营资本与国有资本混合的不必要的政策壁垒。但由于民营资本无法驾驭社会化大生产,这为下一阶段“分类改革”方案的推行埋下了伏笔。

“国退民进论”从市场的交易领域更多强调的是民营资本配置的增殖性,“国资主导论”从市场的生产领域更多强调的是国有资本配置的生产性。实际上,市场经济存在生产与交易等领域,这也决定了资本配置具有生产和增殖双重属性。马克思运用资本流通公式 $G-W \cdots P \cdots W'-G'$ 指出,资本为增殖 $G-G'$ 必须经过一个生产过程 $W \cdots P \cdots W'$ 。资本的增殖是在交换中实现,在生产中创造。民营资本为了获取增殖,不得不生产市场上供不应求的商品。民营资本生产属性服务于增殖属性,这决定了其要去迎合与顺应市场。国有资本则要引导社会总劳动的合理分布,从而持续创造新的市场需求。国有资本的增殖属性服务于生产属性。这决定了其主要是建构与完善市场。一方面,不能只强调民营资本配置的强增殖性忽视了国有资本配置的强生产性。“国退民进论”强调交易领域的商品供求数量均衡,忽视了生产领域内资源配置的结构均衡,结果会导致个别企业生产的有组织性与整个社会生产的无政府状态的矛盾,造成微观企业与宏观经济在资源配置上的割裂。另一方面,不能只强调国有资本配置的强生产性忽视了民营资本配置的强增殖性。民营资本的强增殖性能促进国有资本不断优化配置资源,适应市场的发展。正是“国”“民”两类资本主从互补地施展各自的配置属性,才使国企混改在微观与宏观的资源配置保持一致,不断探索市场规律,并绘就了从十二大的“正确贯彻计划经济为主、市场调节为辅原则”、十三大的社会主义有计划商品经济的体制、十四大至十七大的坚持和完善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十八与十九大的加快完善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直到二十大构建高水平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的壮美画卷,解放和发展了生产力。

(三)“获取利润”与“生产使用价值”:机制转化之争析资本效率

国企混改进程中,从“分类改革”到“分类治理”等方案的提出,着力解决的是国企混改的经营治理机制转化等问题。“分类改革”避免了国有资本关于政策使命与经营逻辑的冲突,拓宽了民营资本的流动领域。其背后的“国资主导论”运用整体主义分析方法,认为企业的所有制结构不是个人契约的结果,而是社会的整体结构即生产力与生产关系矛盾运动的结果。衡量一个企业所有制结构是否合理,关键

① 孙拥军:《不同视域中的权利——简评马克思所有制理论与西方产权理论》,《理论学刊》2010年第7期,第52页。

② 马璐:《国有企业不活原因再思考》,《科技进步与对策》2000年第8期,第160页。

是看所有制结构是否有利于发展社会主义社会生产力、有利于增强社会主义国家的综合国力、有利于提高人民的生活水平^①。所以,其提出国企混改的目标是国有资本通过提高企业的劳动生产率促进生产力发展,从而使产品或服务符合国家和社会的整体效益、更好地满足人民日益增长的美好生活需要。“分类改革”方案在进一步实施中因为混改国企内部“国”“民”资本治理问题,被贴上了“所有制中性”标签,其背后是“国退民进论”,即运用个人主义研究方法,提出国企混改的目标是提升微观经济效率,这种微观经济效率是民营资本的利润率,是通过企业内部的投入-产出关系方面来判定的货币价值。随后,“分类治理”的方案破土而出,开始调整不适合生产力发展的经营治理机制。

“国退民进论”从个人主义研究方法更多强调民营资本的效率在于获取利润,即货币价值。“国资主导论”从整体主义研究方法更多强调国有资本的效率在于生产使用价值。实际上,采用个人主义与整体主义相结合的研究方法,可以发现资本具有获取利润与生产使用价值双重效率。社会主义国有资本的目标是生产能为全体人民带来使用价值的商品和服务。国有资本获取利润要服务于生产使用价值的效益。民营资本的目标则是资本者个人的经济利益,民营资本生产使用价值服务于获取利润的效率。一方面,不能只强调民营资本获取利润的效率而忽视国有资本生产使用价值的效益。民营资本的逐利对国有资本的利润创造形成了竞争和促进,释放了生产力。然而,“国退民进论”的个人主义研究方法将社会等于个体在量上的简单加总,但社会整体一旦形成,就具有了个体所不具备的特性。所以,微观个体不受控制地追逐私利,非但不会自发提升全社会的宏观效益,还会造成生产无限扩大趋势与劳动者有效需求不足的矛盾,造成微观效率与宏观效益的脱节,阻碍生产力的发展。另一方面,不能只强调国有资本对使用价值的生产而忽视民营资本对利润的获取。国有资本向关系国计民生的战略性新兴行业集中,致力于全体劳动者的整体利益,民营资本符合市场规律的运营治理机制对于国有资本做大做强有积极意义。只有创新经营治理机制,使“国”“民”两类资本主从互补提升效率,才能使国企混改更好实现微观个体的利益与社会整体效益有机统一,更好促进生产力的发展。

三、从“争议”到系统性“互补”:建构国企混改体系

改革开放四十多年的实践与认识,有助于我们认清国企混改应该走的路,只有国有资本与民营资本主从互补、求同存异,才能在企业所有制结构上建立适合生产力的生产关系。一方面,我们应认识到两类资本的个性,即民营资本具有强增殖性并注重对货币价值的获取效率,国有资本具有强生产性并注重对使用价值的生产

^① 李政:《“国进民退”之争的回顾与澄清——国有经济功能决定国有企业必须有“进”有“退”》,《社会科学辑刊》2010年第5期,第100页。

效益。另一方面,我们还应挖掘两类资本的共性。资本的共性就是对利润的创造。因此,国企混改系统可以从企业的深层到表层,基于两种资本获取利润的互补关系来建构。企业内部最深的生产关系层次,决定了中介的产权关系层次,最终决定了表层的具体经营管理层次。

第一,最深生产关系层次的主从互补:“国”“民”利润的生产。企业深层次的本质是由生产关系决定的。“国资主导论”强调的是以国有资本这种公有制的生产关系为主导,“国退民进论”强调的则是民营资本的逐利。两种资本可以取长补短,国有资本引入民营资本,借助其逐利本性形成资本回报的压力,增强国有资本在配置上的逐利能力,从而更好地生产使用价值;民营资本则需借助国有资本完善其在配置上的生产性,才能更顺利地创造并实现利润。随着生产力不断发展,民营资本出于逐利需要,采用提高劳动生产率,缩短必要劳动时间的生产方式。这与服务于全体劳动者的国有资本盈利模式是相契合的。由此,国企混改在生产关系层次要促使“国”“民”利润的混合生产。在利润的生产过程中,提高劳动生产率就要不断地改进技术,提高劳动者与生产资料的质量,增强生产力的内生动力。

第二,中介产权关系层次的主从互补:“国”“民”产权结构的合理配置。企业的产权关系层次是连接企业深层与表层关系的中介。产权关系既是所有制关系的法律表现,又决定着企业的经营管理。国有股拥有较好的装备、技术、人才、渠道基础,掌握的资源更丰富,民营股对市场反应更加灵敏。国有资本配置的强生产性,决定了国有股东引导非国有股东合理的资本投向。民营资本配置的强增殖性,决定了民营股东发挥市场敏感度强的优势,为国有股换血,使其装备、技术、人才、渠道都焕发出新活力,进而降低企业的交易成本,提高资源的配置效率。由此,国企混改产权关系层次要促使“国”“民”产权的合理配置,集两类所有制之优去促进资源的优化重组,促进生产力的发展转型。

第三,表层经营管理层次的主从互补:“国”“民”经营管理机制的优化。企业的表层关系表现为具体的经营管理活动。混改后的国企在经营管理上要兼顾国有资本公共使命与民营资本盈利等多重目标。国有资本对使用价值的创造,决定了经营管理者作为劳动者代表带领企业合理支配利润,生产满足全体人民需求与国家战略需要的使用价值。民营资本对利润的追求,决定了其发挥经营管理机制更灵活、员工激励更到位等优势,协同国有股优化治理结构和内部收入分配机制。由此,国企混改经营管理层次要促使“国”“民”治理的效率优化,不但要降低代理成本,还要通过健全资本、劳动、科技、管理等生产要素的收入分配机制,焕发生产要素所有者的活力,为生产力赋能。

四、新时代国企混改“国”“民”主从互补发展新质生产力

回溯改革开放四十多年的历程,国企混改方案只有促使国有资本与民营资本

主从互补地获取利润,才能形成合力,促进生产力的发展。一旦偏离,则面临调整。进入新时代,生产力发展的重心转移到新质生产力上来。习近平总书记明确指出:“概括地说,新质生产力是创新起主导作用,摆脱传统经济增长方式、生产力发展路径,具有高科技、高效能、高质量特征,符合新发展理念的先进生产力质态。它由技术革命性突破、生产要素创新性配置、产业深度转型升级而催生,以劳动者、劳动资料、劳动对象及其优化组合的跃升为基本内涵,以全要素生产率大幅提升为核心标志,特点是创新,关键在质优,本质是先进生产力。”^①新质生产力正在成为新时代国企混改的关键方向。国企混改要建立新型生产关系,坚持以人民的利益为出发点和落脚点,创新性地通过“国”“民”主从互补、共创利润来发展新质生产力。

(一)新型生产关系上“国”“民”主从互补,提升新质生产要素的质量

生产力主要内容包括科学技术、劳动力和生产资料等要素。那么,新质生产力则包括高新科学技术、高素质劳动力和高品质生产资料等新型生产要素。新时代国企混改只有形成“国”“民”主从互补的新型生产关系,生产利润,才能创新性提高生产要素质量,激活新质生产力的生成源泉。

第一,提高劳动力质量。新质劳动力,即主要依靠智力,能够创新、开发、运用、改进和优化各种高新技术和发展高新产业,改造优化传统产业的高素质劳动力^②。“国”“民”互补生产利润,催生资本提升劳动力质量的动能。资本为了生产利润,就要解放和保护劳动者,从而使其更好地积蓄、释放并运用自身的劳动力。应对新科技新要求,国有资本发挥主导性保障劳动者的主人翁地位,就要不断培养专业型、技能型、创新型人才去提高劳动力质量,还要借助民资激发劳动者自我提升的内在要求,掌握数字化、自动化、智能化等先进技术,从而将劳动力更好地与生产资料结合,为自身谋求更多利润。随着数字时代的到来,国有资本越发展现出作为一个整体无法分割的必然。以数字为纽带的劳动者联合体作为一种新型的劳动协作组织形式,每个劳动者都不能离开联合体单独生产,在企业中合作生产利润的比例会越来越高。国企混改更要关注劳动者的数字化培训。除了要培养高精尖领域的数字化创新人才,还要在一般生产领域培养数字化创新人才,使全体劳动者都能与时俱进地参与创造利润。民资要在国资公有制的生产关系引导下,不以侵害劳动者权益为条件去逐利。这就进一步激励民资协同国有资本加大人力资本投入,培养一批新型高素质劳动者,来提高劳动生产率,进而谋求利润。

第二,推进科技创新。习近平总书记强调:“科技创新能够催生新产业、新模式、新动能,是发展新质生产力的核心要素。必须加强科技创新特别是原创性、颠

① 《习近平在中共中央政治局第十一次集体学习时强调 加快发展新质生产力 扎实推进高质量发展》,《人民日报》2024年2月2日,01版。

② 简新华、聂长飞:《论新质生产力的形成发展及其作用发挥——新质生产力的政治经济学解读》,《南昌大学学报(人文社会科学版)》2023年第6期,第32页。

覆性科技创新,加快实现高水平科技自立自强,打好关键核心技术攻坚战,使原创性、颠覆性科技创新成果竞相涌现,培育发展新质生产力的新动能。”^①新质生产力的发展要求国企混改进行科技创新驱动,其中数字技术是新质生产力中最能提高效率的高新科学技术。“国”“民”互补生产利润,形成创新科技的新型生产关系,为新质生产力的加快发展奠定扎实技术基础。只有不断提高科技水平,才能创造更多的利润。国有资本作为与新时代社会化大生产相适应的公有制生产关系形式,在技术创新方面具有强大的制度优势、资源优势 and 规模优势,国有资本要发挥自己的强生产性,进一步加大基础研究与应用基础研究的力度,做创新驱动发展的先锋队,做攻克“卡脖子”技术的排头兵,还要加强与民营资本等创新主体的协同,积极融入全球创新网络。民营资本为逐利产生引领创新的强烈驱动,会充分借助国资科技创新提供的支持。在民营资本的创新激励下,国有资本为保持自身的主导地位,就要进一步增强科技的创新内力,并将创新真正惠及劳动者。

第三,提升生产资料质量。形成和发展新质生产力,必须生产高品质生产资料,数据和信息是新质生产力中最重要的生产资料。数据要素的高效流通与利用,可以提高资源配置效率,优化生产方式变革^②。“国”“民”互补生产利润,可以构建新型生产关系提升新型生产资料的质量。只有不断提升生产资料的质量,才能创造更多的利润。国有资本要发展自己的强生产性,加大新型生产资料的研发力度。大量数据只有在统一使用时才能真正发挥作用,而大规模个体数据也不宜由私人资本掌握,因此,公有性质的数据库和云储存是新质生产力发挥功能的重要基础设施。数据要素会融合传统生产资料和新型能源材料,借助大数据等现代技术手段重组并升级生产资料。国有资本应该努力建设数字经济的新基础设施和产业平台,推动互联网、大数据、云计算、人工智能对传统生产资料的升级改造,为民营资本拓宽生产资料升级的空间。民营资本的逐利性决定了对数据等生产资料的优化配置,有助于国有资本充分有效地利用高品质生产资料,真正做到物尽其用,并通过新质生产资料的使用实现生产方式的环境友好与接续发展。

(二)新型产权结构上“国”“民”主从互补,推动新质生产要素的优化组合

2024年5月国务院国资委党委召开扩大会议,强调要“推进国有企业整合重组、有序进退、提质增效,积极布局产业新赛道,因地制宜发展新质生产力,大力培育发展新动能”。新质生产力体现着以产业的培育与升级赢得发展的主动权。所以,要通过国有资本与民营资本的优化组合,打造产业新业态新结构,促进新质生产力的发展转型。

第一,培育新产业新业态。新质生产力要求加快发展战略性新兴产业,投资布

^① 《习近平在中共中央政治局第十一次集体学习时强调 加快发展新质生产力 扎实推进高质量发展》,《人民日报》2024年2月2日,01版。

^② 周文、叶蕾:《新质生产力与数字经济》,《浙江工商大学学报》2024年第2期,第21页。

局未来产业,形成新的增长点,抢占未来竞争制高点,重点是运用企业内部“国”“民”股权合理配置生产利润,促进新质生产要素的组合跃升,为新质生产力培育新产业新业态。国有资本劳动者与生产资料直接结合的生产性,意味着国有股能充分发挥劳动者的主体性去积极牵引而非消极弥补市场,即国有股控制国民经济的命脉,由企业全体劳动者及其代表组织——企业党组织、职代会和工会参与决策,并将国家战略所规定的任务传输给民营股,引领民营股在利润再投资上遵从国家战略规划以及劳动者美好生活的需要,引导民营股构建有效市场。国有股发挥生产性引导民营股创造利润,就要推动互联网、大数据、人工智能与实体经济深度融合,运用数字技术改造包括传统产业在内的所有产业,实现数字产业化、产业数字化,形成高水平的现代化产业体系。国有资本还要促使劳动在各部门、各产业的合理分布,承担那些投资大、周期长、见效慢的前瞻性公共性产业,弥补民营股导致的市场失灵,从而提升企业利润的动态配置效率。民营股则要合理发挥增殖性,捕捉新产业新业态的市场信号,协同国有股根据市场供求配置生产资料和劳动力,降低在购买生产资料以及与劳动者签订合同等方面的交易成本,有效使用资源创造更多利润,提高企业利润的静态配置效率。

第二,打造产业新结构。新质生产力要求加快产业结构调整,提升产业发展引领力、控制力。企业之间“国”“民”股权合理配置利润,促进产业优化重组,为新质生产力打造产业新结构。利润生产不仅以生产率提高为必要条件,还会进一步推动资本投向新部门新产业实现盈利。国有资本公有制性质与规模决定了其主导国民经济的关键领域核心环节,并引导民营股参与管理国民经济中社会化程度相对较低的非核心环节,进而构成互利共赢的产业链。国有股作为产业“链主”,强生产性决定了其在利润再投资上要引领民营资本遵从国家战略和规划,推进创新驱动发展战略,推动战略性新兴产业融合集群发展,构建信息技术、人工智能等一批新的增长引擎,从而善产业结构,并不断推动产业迈向全球价值链的高端,从而提升整个产业的劳动生产率,实现盈利。在产业链中民营资本发挥增殖性,要发挥其更具市场活力的优势,协同国有股持续创新、努力提升服务水平,并促进就业、改善民生。一般竞争行业则应重视与尝试推行“双向混改”,既可以由民企混改国企,同样也可以由国企混改民企,充分发挥价值规律对生产要素的引导功能,促使企业争相创新,提高效率。对于规范经营,没有政策保护依然能盈利的国有企业,应鼓励其公平参与市场竞争,积极混改优质的相关民企。对于经济效益不好管理不善的国企,混改后则可以由民营控股。通过市场竞争的外部压力激发国有资本逐利性,推动产业链的升级重塑。

(三)新型治理机制上“国”“民”主从互补,增进新质生产要素所有者的动能

新质生产力要求治理机制的创新。企业家精神是激发企业创新活力、驱动新质生产力的重要因素。国企混改创新治理机制,不仅要充分发挥企业家精神,还要

健全所有要素参与收入分配的由市场评价贡献计酬机制,激发生产要素活力。所以,国企混改要使“国”“民”资本创新经营治理机制,互补性生产利润,为新质生产力赋能。

第一,创新管理机制,弘扬企业家精神。国企混改通过“国”“民”互补,做到授权放权,激发核心人才创新活力。经营管理者的选拔任用要发挥市场这只“看不见的手”的作用,并通过职代会和股东会协商产生。选拔上的经营管理层要受到各方监督,避免缺乏充分竞争激励影响企业盈利。国有资本的效率目标决定了民营股要在国有股的引导下,把利润用于创新性地组织生产满足国民需要的使用价值。这种使用价值要兼顾个人与社会、眼前与长远的需要。生产满足广大人民个人眼前需要的使用价值,就要不断提高商品的质量与服务。生产满足广大人民整体长远需要的使用价值,就要不断进行前瞻性的科技攻坚以及人才的培养从而实现每个人全面而自由发展的需要。这就促使经营管理者发挥企业家精神,敏锐捕捉前沿先导性领域,以颠覆性管理与科技创新实现约束条件的破壁,培育新质生产力。民营股协同国有股设计使经营管理者与股东获利一致的收益机制,使经营管理者的收入除了包括劳动贡献回报,还与企业绩效相挂钩。明晰的奖惩制度有助于改善国有企业内部的治理结构,抑制企业管理层的寻租行为,促使企业家最大限度地发挥包括个人才能和社会关系网络在内的劳动力潜能,抓住市场有利时机,充分整合现有资源,提升资源配置效率,创造利润。

第二,创新分配机制,焕发要素所有者活力。国企混改通过“国”“民”互补,创新性实现按劳分配与按生产要素分配相结合。新质生产力虽然以科技创新为主要驱动力,但劳动者依然是新质生产力的主体。国有资本的主导性决定了依靠作为“主人翁”的员工参与是提高国企混改效率的保障,所以要提高劳动报酬在初次分配中的占比,激发劳动者的积极性和创造性。国有资本借助民营资本激活自身利润的创造效率,并使利润的分配兼顾眼前利益与长远利益、个人利益与社会利益。其中,个人的眼前利益部分要根据劳动贡献分配,从而使劳动者能够真正共享劳动成果。社会的长远利益部分则要把利润用于企业的资本积累以及劳动者培训等。民营资本者也要凭借资本投入获得利润的相应份额。同时,除了劳动、资本、科技、管理外,数据也作为关键的新质生产要素进入生产函数。所以,要做好按新生产要素贡献的初次分配,更好体现新质生产要素的市场价值,增强要素所有者的发展动能与创新创业能力。

五、结论:新时代国企混改释放新质生产力,助力高质量发展与中国式现代化

回溯改革开放以来国企混改四十多年的历程,针对各时期面临的问题,不同的方案既释放了生产力,又因生产力的进一步发展而不断调试,目的就是提高生产关系与生产力之间的适配度。在方案迭代的背后,是两类不同观点在竞相支撑:一种

是“国资主导论”，另一种是“国退民进论”。两大类观点基于不同的方法论，围绕国企混改的激励、配置和效率存在争议。四十多年的实践充分彰显了只有将两种观点有机融合，促使国有资本与民营资本取长补短、求同存异，才能真正促进生产力发展，也才是国企混改的正确选择。民营资本激活国有资本创造利润的动力，国有资本则引导民营资本将利润向社会转化。新时代的新课题是建设中国式现代化与高质量发展，而推进高质量发展的形态、实现中国式现代化的目标，就要靠发展新质生产力来建构必备的物质技术基础。所以，进一步深化改革去发展新质生产力，是国企混改要解决的当务之急。中国式现代化的建设要把国企混改的不同方式相结合，走出一条新路，这就要从企业的深层到表层创新性地发挥“国”“民”在激励、配置和效率上的互补性，共创利润。其中，“国”“民”主从互补构建新型生产关系，提升新质生产要素的质量、激活新质生产力的生成源泉；“国”“民”主从互补构建新型产权结构，推动新质生产要素的优化组合；“国”“民”主从互补构建新型治理机制，为新质生产力赋能。随着科技水平的不断突破，科技型、技能型、创新型劳动者联合体通过自主将劳动力与数字化生产资料直接优化组合，引领民营资本爆发出创造利润与财富的伟力，大幅度提高全要素生产率。由此，国企混改形成“国”“民”主从互补的数字化新形态、新产业、新动能、新优势，培育一批具有全球竞争力的世界一流企业，孕育并催生以科技创新与管理创新为主导的生产力，那就是新质生产力。并且，我们还应看到：发展生产力的最终目的是要促进经济社会的发展、满足社会需要，发展新质生产力的最终目的，则是满足广大人民群众的美好生活的需要。那么，国企混改如何进一步合理有效地运用新质生产力、发挥新质生产力的关键性作用，才能生产出更高品质的产品，提供更优质的服务，以满足人民群众关于物质与精神等层面的美好生活需要，从而引领高质量发展，为中国式现代化建设贡献支柱力量，还需要实践与认识的不断探索。

（作者：富丽明、田庆，辽宁中医药大学马克思主义学院，
从事马克思主义政治经济学研究、思想政治教育研究）
（责任编辑：付继娟）

Practice and Cognition of Mixed Reform of State-Owned Enterprises Since Reform and Opening-up

FU Liming, TIAN Qing

[Abstract] The new theme of the New Era is to promote high-quality development with new-quality productivity and build Chinese-style modernization. Deepening the reform to develop new quality productivity is the urgent issue to be solved in the mixed reform of state-owned enterprises. In the more than 40 years of reform and opening-up, the mixed ownership reform of state-owned enterprises have faced problems at different times and different plans have been put forward with the aim of improving the compatibility of the relations of production and productive forces. In fact, the mixed ownership reform of state-owned enterprises in China requires state-owned capital and private capital to complement each other and seek common ground while shelving differences in order to build the relations of production suitable for productivity. The acquisition of profit constitutes the internal mechanism of the complementarity of these two types of capital: State-owned capital guides private capital to transform profit into social. In the construction of Chinese-style modernization, we should combine the different plans for mixed transformation of state-owned enterprises and find a new way. This requires innovative utilization of the complementarity between state-owned capital and private capital in terms of incentives, allocation, and efficiency, from the deep to the surface level of enterprises, to jointly create profit and empower new quality productive forces. Among them, state-owned capital and private capital construct a new type of relations of production from complementarity, improve the quality of new quality factors of production; the state-owned capital and private capital construct a new type of property rights structure from complementarity to promote the optimal combination of new quality factors of production, and the state-owned capital and private capital construct a new governance mechanism, revitalizing the owners of new quality production factors.

[Keywords] Chinese-style modernization; comprehensively deepen reforms; mixed ownership